

THE ROMANS

R.H.BARROW

WHAT manner of men were the Romans? We commonly say that men are known best by their deeds; therefore to answer this question it would be wise to go history for the literature for the Romans would willingly be justified, for to them history meant simply 'things'. Of their literature it has been literature should be studied mainly with a view to understanding Roman history. Roman history should be studied mainly with a view to understanding Greek literature'. It seems then that the answer to the question can be provided only by a study of Roman history, and should therefore appear in the last chapter of this book rather than in the first. But this book is not a history of Rome; it is rather an invitation to consider whether Roman history is not worth further study, and the invitation takes the form of slight sketches of certain aspects of the Roman achievement.



R.H.巴洛著

罗

马

人

· 东方书林俱乐部文库 ·

罗 马 人

R·H·巴洛著 黄韬译

上海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罗马人/()巴洛(Barrow,R. H.)著;黄韬译.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0

(东方书林俱乐部文库)

书名原文:THE ROMANS

ISBN 7-208-03414-1

I. 罗… II. ①巴…②黄… III. ①罗马人—普及读物

②罗马帝国—普及读物 IV. K546.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23810 号

责任编辑 谌 嘉

封面装帧 杨德鸿

• 东方书林俱乐部文库 •

罗 马 人

R. H. 巴洛 著

黄 韶 译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绍兴路 54 号 邮政编码 200020)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经销 常熟新骅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092 1/32 印张 8.5 插页 2 字数 177,000

2000 年 6 月第 1 版 2000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7,000

ISBN 7-208-03414-1/K·808

定价 14.00 元

献给 P.I.B.

东方书林俱乐部文库

(已出)

被背叛的遗嘱

米兰·昆德拉著

巴山鬼话 魏明伦著

一个解构主义的文本

[法] 罗兰·巴特著

美学散步 宗白华著

希腊人 [英] 基托著

两种声音的回忆

— 密特朗与维瑟尔的对话

[法] 密特朗等著

文化帝国主义

[美] 汤林森著

神话—大众文化诠释

[法] 罗兰·巴特著

批评与真实

[法] 罗兰·巴特著

悲剧精神与欧洲思想文化史论

周春生著

历史捕影

— 一个历史学家眼中的

混乱世纪

[美] 约翰·托兰著

古代为我们提供了如此之多的导师和榜样，以致看来不可能有一个时代会比我们这个时代更幸福，因为先前的几代创立者曾为之付出了认真的劳作。

昆体良(公元 35-96)

目 次

第一章	1
(a) 哪种类型的人?	1
(b) “古老的风俗”	8
第二章	21
(a) 王政 共和国 帝国	21
(b) 从七丘到罗马宝珠	24
(c) 从城邦到共和国的毁灭	44
第三章	60
(a) 新风旧俗	60
(b) 西塞罗	71
第四章	83
(a) 复辟及奥古斯都元首制:维吉尔,贺拉斯和 李维	83
(b) 公元 1 世纪和 2 世纪	92
第五章 罗马人写了什么?	122
第六章 罗马人的实践天赋	141
第七章 罗马人对宗教和哲学的态度	157
第八章 危机及挽救期;戴克里先和君士坦丁	182
第九章 基督教与罗马帝国	195
第十章 公元 5 世纪	209
第十一章 罗马法	227

结语.....	238
年表.....	240
译名对照表.....	244
索引.....	254
译后记.....	260

第一章

在我们对之尚无记忆的日子里，传统之道为自己培养了那个时代的杰出之士；而对于古代之道和其祖先的风俗，那些道德至上者汲汲墨守。

西塞罗〔1〕

(a) 哪种类型的人？

罗马人是哪种类型的人？常言道：观其行知其人；因此，要解答这个问题，最好的方式是：首先，进到罗马的历史中去看看他们的行为；其次，走入罗马人的文学中去发现隐藏在这些行为背后的精神。罗马人乐于你根据其历史对他们作出判断，因为就他们而言，历史意味着行为；拉丁语中“历史”一词就是指“所作所为”(*res gestae*)。关于他们的文学，曾有这么一种恰当的说法，“研究拉丁文学主要是为了理解罗马的历史，而研究希腊的历史主要是为了理解希腊的文学”。就此看来，对这一问题的回答，只有通过研究罗马的历史才能得到，因此答案似乎更应该出现在本书的最

〔1〕 西塞罗(Cicero, Marcus Tullius 106~43 BC)：古罗马政治家、演说家和哲学家，鼓吹共和政体，发表反对安东尼的演说，被杀。主要著作有《论善恶之定义》、《法律篇》、《国家篇》等等。

(本书脚注均为译注)

后一章而非第一章。然而本书绝非一部罗马史，它更多的是吁请人们考虑一下，罗马的历史是否值得作进一步的研究，而其所采用的形式则是对罗马人某些特定方面的成就作一些粗线条的勾勒。

在其整个历史过程中，罗马人敏锐地认识到，在人类之外存在着单独或集体的“力量”(power)，对此人类绝不可忽略。他必须服从某种东西。如果他拒绝，则将招致灾祸；如果他勉强地服从，则将成为更高力量的牺牲品；如果他乐于服从，则将发现，自己可跻身合作者之列；通过合作，他可以了解更高力量的某种趋向，甚至目的。心甘情愿的合作带来一种献身观念；当目的变得愈加清晰，他将感到其自身是推进这些目的的代言人或工具；在一个更高的层次上，他将意识到一种天命，意识到一种对其自身，以及其他与其类似、构成国家的人们而言的使命。当赢得一场战役的罗马将领举行“凯旋式”(triumph)时，他率部行进，穿过整个城市，从城门抵达朱庇特(Jupiter)⁽¹⁾神庙[以后，在帝国时代则是到复仇者马耳斯(Mars Ultor)⁽²⁾神庙]，在那里将“朱庇特通过罗马人民实现的成就”奉献给神。

自罗马最初时代起，我们就可在罗马人中发现一种拙朴而难以言喻，同时又毫无疑问伴有恐惧感的献身观念。在以后的日子里，它得到了清晰的表达，并且时常成为行动的主要动机。在最后阶段，罗马的使命得到明白

[1] 朱庇特：罗马神话中的主神，相当于希腊神话中的宙斯(Zeus)。

[2] 马耳斯(Mars)：罗马神话中的战神，其地位仅次于主神朱庇特。

无误的宣告。这一使命，往往在那些严格意义上算不得罗马人的人那里，得到最响亮的宣告；往往在这使命刚好以明显的表现形式实现之时，得到最坚定的宣告。献身的观念，最初在粗简的形式中，在家庭和家族中揭示自身；随后在城邦(city-state)中增强，并在帝国的理念中达到其顶点。它时时使用不同的思想范畴和表达形式，然而它本质上是宗教性的，因为它超越于经验之上。

这就是解开有关罗马人的特性和罗马历史问题的线索。

罗马精神是农夫和士兵的精神；但既非农夫，亦非士兵，而是农夫—士兵(farmer-soldier)的精神；甚至在往后的时代中，当罗马人既非农夫亦非士兵之时，这种说法总体上依然是切中肯綮的。“不懈的劳作”是农夫的命运，因为季节不等人。但光靠自己的劳作，他仍将一无所获；他可以筹划和准备，耕耘和播种；他得有耐心，必须等待某些仍然难以控制的无法理解的力量的帮助。如果 he 能够取悦它们，他会那样做；但更多的时候，他只能合作，与这些力量保持一致，从而或可成为它们的工具，这样才有可能达成自己的目的。突变的气候和虫灾可能会使他遭到挫折；他必须妥协，并保持耐心。按部就班是其生活的规律；播种、生长、收获都得遵循指定的序列。田野的生活就是他的生活。即使最终 he 作为一个公民而转向政治方面的行动，那也将是为了保卫他的土地或集市，或是其儿孙们的劳作。就此而言，源于实践的知识比沉思的理论更有价值。他的美德是诚实和节俭，先虑和耐心，劳作、坚忍和勇气，自信，单纯，以及面对比自己更伟大的物事时的谦恭。

这些同样也是士兵的美德。士兵同样懂得按部就班的

价值,这是纪律的一个部分,因为他得对一个突发的命令作出几乎是直觉性的反应。农夫的力量和坚忍同样适用于士兵;他的实际技能有助于其具备罗马士兵必须具备的素质,成为一个战壕的挖掘和修筑者,道路和堡垒的修建者。他设计一个营盘和工事,如同设计耕作一块土地或修建一个排水系统。他可以在田野上生活,因为他一向如此生活。他也知道某些无法预计的因素可能会打乱最佳部署。他能

- 12 察觉某些看不见的力量;他将“幸运”归于某个得胜的将军,而这个将军是某些力量——命运或运气——手中的工具。对人、对地方、对朋友,他奉献他的忠诚。如果他在政治上采用暴力,那也是为了确保在战争结束之后有土地可耕种,有一个农庄可居住。他更加忠于那为其目的而战的将军。他见识过许多人,到过许多地方,并以恰如其分的谨慎态度,仿效他所见到的去工作;但是,对他来说,他的家园和出生的地方,“大地的那个角落微笑着超越其他一切”,并且他不愿看到它们有所改变。

对罗马历史的研究,首先是对罗马的一系列行动的研究——通过这些行动,始终意识到自身使命的罗马,从位于“七丘”(Seven Hills)^[1]的城邦起艰难地成长,最终成为世界的女主人;其次是对她获得和维持其领土的手段的研究。这些手段反映了她所独有的非凡的力量。这种力量可以化敌为友,并使其最终加入罗马人的行列,尽管他们仍然是西

[1] 七丘:位于现意大利首都罗马的七座小山,分别名为帕拉丁(Palatine)、卡皮托里(Capitoline)、奇里纳尔(Quirinal)、维米纳尔(Viminal)、厄斯奇里(Esquiline)、塞里昂(Caelian)和阿芬丁(Aventine),古罗马城原建于这七座山丘上,故有七山之城之称。

西班牙人(Spaniards)或高卢人(Gauls)^[1],或是阿非利加人(Africans)^[2]。从她那里,他们获得了“Romanitas”^[3],他们的“罗马性”(Roman-ness)。“Romanitas”是基督徒德尔图良(Tertullian)^[4]使用的一个方便词汇,用以指称所有罗马人视之为理所当然的东西,罗马人的视角和思维习惯。这个词近乎“罗马文明”(Roman Civilization)的意思,但这里所说的“文明”仅限定在其严格的意义上。文明(Civilization)是指人们的所思、所感、所为,以及他们赋予这些思想、情感、行为的价值。的确,人们的创造性思想以及情感和价值的标准涌现在他们的行为中,而行为又深刻地影响着他们对有形事物的利用;但“物质文明”(material civilization)是文明的最不重要的方面,文明存在于人类的精神中。正如塔西佗(Tacitus)^[5]所言,正是无知的笨伯(他当时提到了布立吞人(Britons)^[6])才会认为是精美的建筑、舒适和奢华造就了文明。这里使用的拉丁词(*humanitas*)^[7] 13 是西塞罗所偏好的,而隐藏在其背后的观念却是罗马所独有,并且是从罗马人的经验中产生出来的。它一方面意味

[1] 高卢:古代欧洲西部的一个地区,包括今日的法国、比利时、卢森堡,以及荷兰、瑞士、德国和意大利北部的一些地区,曾为罗马帝国的一部分。

[2] 这里的阿非利加是指古罗马在北部非洲的领土,为避免与今日非洲相混淆,故根据惯例译作阿非利加。

[3] 拉丁语,意为古罗马精神。

[4] 德尔图良(160?—220?),迦太基(现在的突尼斯)基督教神学家,用拉丁语写作,使拉丁语成为教会以及西方基督教的传播语言,著有《护教篇》、《论基督的肉体复活》等著作。

[5] 塔西佗(55?—120?),古罗马政治家、历史学家,做过执政官和亚细亚行省的总督,著有《编年史》、《历史》等著作。

[6] 布立吞人:古代居住在不列颠岛南部的凯尔特人。

[7] 拉丁语,意为人性、人格。

着个体自身人格的尊严感，而人格是独一无二的东西，必须小心培养，并使其得到完善全面的发展；另一方面，它意味着对他人的格以及他们培养自身人格的权利的认同。这种认同有赖于妥协(compromise)、自制(self-restraint)、同情(sympathy)和深思熟虑(consideration)。

然而，用以表述文明的常见而更为具体的短语不过是“罗马的和平”(the Roman peace)。正是在这个理念中，整个世界最易看到罗马使命的实现。罗马人的个性、经验和力量逐渐将这一使命带到一个更高的意识层次，并有意识地将其向外推广。在罗马人民最初的日子里，他们的首领通过观察宗教仪式中显现的征象，毕恭毕敬地接受“预兆”(auspices)^[1]，以确定城邦提议的行动是否与主宰世界的神意相一致。西塞罗列举城邦赖以存在的根本原则时，将“宗教和占卜”置于首位。他用“预言者”(auspices)一词意指一群从未中断过承续关系的人——从罗慕路斯(Romulus)^[2]到被赋予发现神意之职者。“预言者”和神圣社团，维斯太女祭司(Vestal Virgins)^[3]等等，在叙马库斯(Symmachus)^[4]的书信中找到了他们的位置。此公生于公元340年^[5]，是一个坚定的异教徒首领，反对罗马帝国的“官方”宗教——基督教。西塞罗曾指出，罗马力量的诞

[1] auspices 一词源自拉丁语 *auspex*。*auspex* 由 *avis*(鸟)和 *specio*(观察)两词合成，指通过观察鸟的行动进行占卜的人，即预言者。

[2] 罗慕路斯，据传是战神之子，罗马的创建者，“王政时代”的第一个国王。

[3] 在维斯太神庙中侍奉维斯太女神的六个贞女，负责照看神庙中的长明灯，确保其不熄灭。

[4] 叙马库斯(symmachus, Quintus Aurelius 345—402)，罗马政治家，优秀的演说家、作家，反基督教的领袖。著有《书信集》10卷。

[5] 据《大不列颠百科全书》，叙马库斯生于公元345年。

生、成长和维持均得归因于罗马宗教；贺拉斯(Horace)^[1]曾言道，对神的服从给了罗马人以帝国。四个世纪以后，圣·奥古斯丁(St. Augustine)^[2]以其最有力的著作^[3]的第一部分同普遍流行的信仰作了艰苦的斗争。这种信仰认为罗马的伟大当归因于异教的众神祇，并且摆脱凶险厄运的解救之道也需在众神中找寻。或许可以这么说——用希腊怀疑论者波吕比俄斯(Polybius, 205—123 BC)^[4]的说法，“最能使罗马人的国家与他者相区别并使其凌驾于他者之上的是它对众神的态度。在我看来，似乎是一种使其他群体遭致责备的东西真正地团结了罗马人的国家——我的意思是指其对众神的敬畏。”这里，他使用了圣·保罗在雅典亚略巴古(Mars' Hill)^[5]布道时所使用的同一个词。波吕比俄斯不会知道，最终，当罗马帝国为蛮族占领之时，它将成为与对诸神的信仰相联的罗马伟大而永恒的理念。

[1] 贺拉斯(65~8 BC)，古罗马大诗人。著有《歌集》、《讽刺诗集》等等。

[2] 奥古斯丁(354~430)，基督教神学家、哲学家。起先是异教徒，后皈依基督教，成为拉丁教父的代表人物，罗马帝国北非领地希波(Hippo, 今阿尔及利亚的安纳巴)教区的主教。一生著述颇丰，著名的有《忏悔录》、《上帝之城》等。

[3] 似指《忏悔录》一书。

[4] 波吕比俄斯，古希腊历史学家，著有《通史》一书，凡 40 卷，记述了公元前 264—146 年间的罗马历史。

[5] 这里 Mars hill 从旧译名，作“亚略巴古”。亚略巴古(Areopagus)原为古代雅典的一座低矮的山丘，因雅典城邦的最高法院在此，山名便成为最高法院的代名词。Areopagus 一词源于希腊词 Areiopagus，系 Areios pagus(意为 hill of Ares, 阿瑞斯之丘)的缩合，而 Ares 正是战神马耳斯(Mars)的名字。“保罗站在亚略巴古当中，说：‘众位雅典人哪，我看你们凡事很敬畏鬼神。……’”。参阅《新约·使徒行传》第 17 章 22 节起。

(b) “古老的风俗”

罗马的宗教起先是家族的宗教，随后成为家族的延伸——国家的宗教。家族一旦神圣化，那么国家也就此变得神圣。当家族聚合成部族，部族最终聚合成罗马城邦之时，家族所持有的简单信念及其所举行的仪式，部分由于新的需要创生了新的观念，部分由于接触到了其他的种族和文化，将有所调整，有所发展。

处于原始阶段的宗教往往认为万有之中蕴含着一种“力量”(power)或“精神”(spirit)或“意志”(will)，人类学家称其为“万物有灵论”(animism)。在罗马初民看来，神意(*numen*)、力量或意志无处不在，或者不如说这种神意、力量或意志透过其行为处处展示其自身。对此人类所能了解的就是它始终在发生着作用，至于其运作方式则无法确知。

- 15 人类是精神王国的一个外来闯入者，其特性就是行动。如何才能减轻他所感到的畏惧？如何才能确保神意将产生必要的作用？如何才能为其自身赢得“众神的和平”？

第一需要在于以一个适当的方式将这种含混的力量“确定”下来，并由此将其作用限定或集中到对人类性命攸关的各种目标上去。通过对这种力量在独个现象中的显像进行命名(name)，从而使原来含混的东西确定下来，并且——容我打个比方——为想要达到的目的输送某种能量。这样，由于农夫及其家庭诸如操持农活、纺线织布、烧菜煮饭、养儿育女之类的事务繁多，于是这种力量的运作分化成无数经过命名的力量，为各种家庭活动提供活力。自然和人类每一分钟的活动，诸如旷野生活、农夫的日常劳

作、农妇的日常事务、养育儿女，都将在这些现今正在演变为无形众神的含混的力量面前进行，并且都得依靠它们提供的能量。

伴随着“命名”，亦即乞灵，出现了祈祷以及饭食、牛奶、酒类的祭献，有时还有动物牺牲。家族的首领成为祭司，他懂得相应的祷词和仪式。这些祷词和仪式代代相传，直到它永远确定下来。乞灵或仪式过程来不得半点差错，否则神意就不会降临家族或个体正在做的事情中来，其结果就是失败。这些家神的名字许多已进入欧洲语言中：维斯太(Vesta)，灶神；帕那忒斯(Penates)，储藏橱的守护神；拉尔斯(Lares)，家庭的守护神^[1]。除此之外还有很多。人们每日祈祷；家庭进餐成为一种宗教仪式，并焚香祭酒。某些特定的节日与死者相关。人们有时视死者为敌对者，因此通过仪式把它们驱赶出屋；有时却把它们当作友善的精灵，16将其与各种家族节日和周年纪念日紧密地联系起来。

当家族聚合成社会之时，家族的崇信和仪式将构成国家的崇信基础。起初，国王就是祭司；当诸王业已消逝，“神圣事物之王”的称号却依旧留存。襄助“王”的是一些祭司“社团”(college)，他们并非特殊的种姓，而是一群普通人，共同安排祭拜仪式和节日。其中，最主要的是大祭司团(*pontifices*)，他们负责积累知识，制定律法，记录宗教庆典和具有宗教意义的国家大事。他们制定一部神圣律法(*ius divinum*)。小社团则协助他们。例如，维斯太女祭司侍奉国家的灶火之神；占卜官(augur)根据鸟的飞行迹象或一个

[1] 罗马诸家神中，Lares专司使家庭免受外来破坏之职，而Penates则司使家庭免遭内部破坏之职。